

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2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6】0519 号《关于对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现将函件所提事项回复如下：

一、关于行业经营

（一）根据年报，尼龙 6 与公司主营产品尼龙 66 在某些领域可互相替代，尼龙产品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将适时进入尼龙 6 行业。请补充披露公司在尼龙 6 产品人员、技术、设备等方面的准备情况，并说明转型尼龙 6 行业截至目前的具体进展情况。

回复：

尼龙 6 广泛应用于工程塑料、工业及民用纤维等领域，2015 年世界产能达 630 万吨，国内产能 260 万吨，从近几年统计数据看，未来国内尼龙 6 产业仍将维持一定的发展速度。与尼龙 66 相比，尼龙 6 具有应用广、成本低等优势。由于成本上的差异，在某些性能重合的领域，用户通常会选择尼龙 6，只有在差异化、耐热等特殊性能要求较高的领域，尼龙 66 仍然不可替代。集团下属企业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尼龙科技”）位于平顶山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内，其年产 20 万吨己内酰胺项目是一大型现代联合化工项目，

项目一期工程年产 10 万吨己内酰胺于 2015 年 12 月底装置投料试运行，实现了一次开车成功，并在装置运行三个月后稳定达产，产品质量达到国内行业一流水平，实现满产满销。尼龙科技建有单装置规模最大的环己醇装置（单装置规模 20 万吨/年），确保了己内酰胺中间原料的质量及成本优势；利用集团煤炭资源，实现化工装置热电联产，确保能源价格优势；对接焦化产业，实现焦炉气的循环利用。循环产业链的建立，使尼龙科技己内酰胺及其下游产品竞争优势显现。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6 年 4 月 29 日临时公告）。公司参股设立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三梭尼龙”，本公司出资比例约占 6.32%），投资建设年产 7 万吨尼龙 6 切片聚合项目，涉足尼龙 6 行业，介入五大工程塑料中消费量最大、品种最多、用途最广的尼龙 6 切片领域。该项目建设，将对公司构建尼龙 66 和尼龙 6 优势互补的产业格局，进一步巩固在尼龙行业的优势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梭尼龙年产 7 万吨尼龙 6 切片聚合项目位于平顶山市化工产业集聚区内，项目采用两条生产线，一条生产线年产 3.5 万吨高品质民用高速纺切片，另一条生产线年产 3.5 万吨高品质 POY 纺丝及工业级切片。与主要原料己内酰胺生产商尼龙科技仅一路之隔，可避免原料己内酰胺长距离运输品质下降的风险，并节省物流费用；项目大部分公用工程和附属设施可依托尼龙科技，实现部分共享，可节省投资费用，降低运行成本。根据项目建设需要从集团内部招聘

了一批化工工艺、化工设备、电气、仪表自控、分析化验、土建、商务、文秘、财会等专业技术人员，后续人员计划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在集团内部组织招聘。项目工艺包采用国内先进的连续聚合、回收料高温裂解全回用工艺技术，主要关键设备从国外进口或由国内一流企业提供，通用设备采用国内知名品牌。项目总体工程设计和主工艺装置进行总承包。项目已经开始进行基础设计，主厂房桩基已经开始施工。

(二) 根据年报，公司一至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54 万元、13 万元、286 万元、5460 万元。请公司结合往年季度实现净利润情况，补充披露 2015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突然巨幅增加的主要原因。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前三个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同期降低 5676 万元(未审财务报表)，主要原因是 2015 年神马股份主要产品 66 切片、工业丝、帘子布等销售价格下滑及产量下降，减少营业利润 5021 万元。此外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较 2014 年同期也有小幅下降，依据的是被投资单位的未审财务报表。

神马股份 2015 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有：一是神马股份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前三个季度下滑幅度较大，第四季度销售价格相对较平稳，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降幅较大，营业利润增加较多；二是确认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大幅增加，且依据的是各家联营企业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其中联营企业—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收益最大，四季度 3862 万元，全年为 6854 万元。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净利

润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其原材料己二腈、精苯、液胺等采购价格 2015 年以来持续下跌，四季度跌至历史低位。

该单位是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报告文号为大信审字【2016】第 16-00007 号。

二、关于信息披露

（三）公司已在 2014 年发布临时公告称，拟在两年内解决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历史遗留问题，完成对其的收购，但公司在“承诺事项履行情况”部分披露该承诺的期限为“2010 年长期有效”，请更正。

回复：

进行更正，将承诺时间及期限由“2010 年 长期有效”更正为“2010 年 5 月，2016 年 11 月到期”；将是否有履行期限和是否及时严格履行均由“否”更正为“是”；删除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和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中的内容，同时在表格后增加如下注释：

关于上述资产注入承诺的说明：2010 年 5 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继持有神马股份股权时在收购报告中承诺：支持神马股份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由神马股份选择合适的时机以自有资金收购、定向增发或其他方式，整合尼龙化工产业，构建完整的尼龙化工产业链。2013 年 12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 号）。根据该指引的规定，2014 年 11 月，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对上述承诺进行规范，承诺在未来两年

内解决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历史遗留问题，由上市公司采取适当方式、选择适当时机完成对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收购。目前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转运站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及全部房产已取得产权证书。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严格按照上述承诺在承诺期限内择机实施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注入上市公司工作。

（四）请公司自查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情况，包括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超出预计金额的具体原因，并说明是否及时履行了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预计金额	2015 年实际发生额	其中：直接关联交易	通过独立第三方增加的关联交易	实际比预计增减额	增减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电费	30,000	18,129.09	18,129.09		-11,785.20	实际发生额减少
	采购	设备款		85.71	85.71			
	采购	商品及劳务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50,000	369,048.24	93,810.32	275,237.92	319,048.24	主要通过独立第三方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5,000	3,090.99	3,090.99		-1,909.01	涤纶市场萎缩，采购量及价减少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	采购	商品	2,000	2,300.66	2,300.66		300.66	

任公司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浸胶帆布	7,000	2,649.41	2,649.41		-4,350.59	启动帆布项目搬迁, 产能减少造成采购量减少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代理费	1,200	533.89	533.89		-666.11	
	采购	商品	50,000	68,822.59	23,149.37	45,673.22	18,822.59	主要通过独立第三方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5,000	5,487.58	5,487.58		487.58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300	1,382.65	1,382.65		1,082.65	购置设备增加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1,000	738.08	738.08		-261.92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热、电、水	1,500	1,413.69	1,413.69		-86.3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	房屋、设备	220	564.78	564.78		344.78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商品	50,000	231,731.67	65,599.37	166,132.30	181,731.67	主要通过独立第三方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平顶山神马材料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帘子布、工业丝	3,000	2,934.65	2,934.65		-65.35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	销售	工业丝	5,000	1,666.48	1,666.48		-3,333.52	启动帆布项目搬迁,

造有限责任 公司								产能减少 造成销量 减少
深圳市神 马化工有 限公司	销售	商品	8,000	9,094.39	9,094.39		1,094.39	销量增加
中国平煤 神马集团 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	15,000	14,662.52	14,662.52		-337.48	
博列麦神 马气囊丝 贸易(上海) 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30,000	29,568.41	29,568.41		-431.59	
平顶山神 马万里化 工股份有 限公司	采购	环己醇、环 己烷		31,764.01	31,764.01		31,764.01	统一购销 政策,年初 未预计
河南神马 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采购	化工料		18.92	18.92		18.92	
中平能化 医疗集团 神马职工 医院	采购	体检费		166.63	166.63		166.63	
中平能化 集团天工 机械制造 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188.03	188.03		188.03	
平顶山神 马材料加 工有限责 任公司	采购	材料款		239.5	239.5		239.5	
河南兴平 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56.6	56.6		56.6	
河南天成 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采购	工程款		79.15	79.15		79.15	
博列麦纤 维有限公	采购	切片		3,721.32	3,721.32		3,721.32	定制产品 需购买该

司								公司切片，年初未预计
平顶山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商品		862.35	862.35		862.35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帘子布		49.92	49.92		49.92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己二酸		0.99	0.99		0.9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销售	能源费		6.76	6.76		6.76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租赁费		0.4	0.4		0.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能源费		1,288.15	1,288.15		1,288.15	新投产公司，年初未预计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电、热等		11.07	11.07		11.07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销售	能源费		83.53	83.53		83.53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电费		4.22	4.22		4.22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己内酰胺		2,584.75	2,584.75		2,584.75	新投产公司产品统一销售，年

司								初未预计
合计			264,220	805,031.78	317,988.34	487,043.44	540,811.78	

2015年4月23日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2015年6月18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对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年4月25日、2015年6月19日临时公告；2016年4月13日公司八届十八次董事会、2016年5月23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确认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议案对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部分进行了确认，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6年4月15日、2016年5月24日临时公告。

(五)根据年报,公司2015年度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31亿元,占总销售额的38.31%。请补充列示前五名客户明细,并说明是否是公司的关联方。

回复:

公司2015年前五名客户明细: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交易内容	是否关联单位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317,316,695.61	28.65	原材料	是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95,684,136.60	3.66	产成品	是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184,407,923.09	2.28	产成品	否
上海池安实业有限公司	154,850,375.10	1.91	产成品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6,625,171.02	1.81	产成品	是
合计	3,098,884,301.42	38.31		

三、关于会计处理

(六)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约80.9亿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约为55.4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在应收账款本期减少约1亿元的情况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低于营业收入的主要原因。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期间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净额	备注
2015 年度	629,851,605.70	40,842,601.82	589,009,003.88	
2014 年度	727,659,534.98	35,852,060.19	691,807,474.79	
差额			-102,798,470.91	

2015年期末神马股份的应收账款较2014年末下降1亿元，营业收入为80.9亿元，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55.4亿元的主要原因是：神马股份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80.9亿元(含税金额约90亿元，出口部分税率为零)，当年回款约90亿元，其中银行存款结算约48.4亿元，银行票据结算约42亿元，42亿元的银行票据中约7亿元持有至到期解付或贴现，在现金流量表中视为收到现金。因此，神马股份2015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只包含以银行存款结算的48.4亿元及银行票据中期解付或贴现的7亿元，共计55.4亿元，其他为收到的银行票据，合计回款约90亿元。

(七) 公司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约为1.78亿元，比上期增加约4420万元；主要原因为期末集团结算中心转款及其他往来款项约9730万元，较期初增加约5858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9730万元集团结算中心转款及其他往来款项的具体明细，并说明此项

目期末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集团结算中心转款及其他往来款项 9730 万元包含支付职工棚改项目及住房资金款项 4765 万元、代扣代缴社保款项 3323 万元，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款项 1642 万元。该项目本期增幅较大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职工棚改项目及住房资金款项增加。棚改项目是公司职工住房建造项目，神马股份主要履行建造房款代收代付等管理职能。

（八）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约为 6.32 亿元，同比增加约 92%，但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约为 1.66 亿元，同比减少约 25.5%。请公司补充披露长期借款大幅增加的同时利息支出却大幅下降的原因，并说明公司本期利息支出下降的幅度是否与同期银行利率下降幅度一致。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神马股份 2015 年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7.1 亿（包含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88 万元），较年初增加 2.3 亿元。长期借款均为 5 年期借款，其中 2 亿元贷款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8 月，1 亿元贷款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底，考虑贷款时点，虽然神马股份 2015 年末长期借款余额增幅较大，但全年平均占用余额与 2014 年基本持平。同时，2014 年度 5 年期长期借款贷款年利率平均约 6.55%，2015 年平均约 5.4%，测算因利率下调降低 2015 年利息支出金额约为 800 万元。

神马股份 2015 年长期借款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贷款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000,000.00	2015/8/18	2020/8/17
国家开发银行	375,000,000.00	325,000,000.00	2013/7/12	2021/7/11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100,000,000.00		2012/1/12	2015/1/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0,000.00	2015/12/21	2017/12/21
平顶山市财政局	4,900,000.00	3,920,000.00	2005/10/26	2019/10/26
中国工商银行平顶山营业部		76,250,000.00	2015/5/29	2015/11/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000,000.00	2015/12/30	2017/6/21
合计	479,900,000.00	710,170,000.00		

神马股份 2015 年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5.2 亿，但全年平均占用借款金额约 24 亿，2014 年平均占用借款金额约 26 亿，测算因利率下调及平均占用借款金额减少降低短期借款利息支出金额约为 3500 万元，具体测算如下表：

神马股份 2014-2015 年短期借款利息比较分析表

金额单位：万元

时间	2014 年各月末 借款余额	2014 年同期贷 款年利率	2015 年各月末 借款余额	2015 年同期贷 款年利率	利息差额
	A	B	C	D	$E=(A \times B - C \times D) / 12$
年初	299,138	6.00%	221,655	5.60%	461.30
1 月	266,975	6.00%	222,525	5.60%	296.42
2 月	264,437	6.00%	222,525	5.60%	283.74
3 月	251,398	6.00%	231,687	5.35%	224.05
4 月	270,611	6.00%	214,200	5.35%	398.08
5 月	250,611	6.00%	204,200	5.10%	385.20
6 月	222,923	6.00%	229,182	5.10%	140.59
7 月	232,423	6.00%	220,099	4.85%	272.55
8 月	229,323	6.00%	224,276	4.85%	240.17
9 月	234,736	6.00%	234,391	4.60%	275.18
10 月	228,236	6.00%	229,543	4.60%	261.27
11 月	227,366	6.00%	242,203	4.35%	258.84

12月	221,655	5.60%	273,669	4.35%	42.34
合 计					3,497.40

神马股份全资子公司一帘子布发展 2015 年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约 1400 万元，比 2014 年度资本化利息增加约 1000 万元。

此外，神马股份 2015 年度通过增加低利率的进出口押汇贸易融资，一定程度上也降低了神马股份的利息支出。

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公司 2015 年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较 2014 年度下降 5691 万元，同比减少 25.55%。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6 日